

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综合考虑独立董事为公司规范运作、内部体系建设和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，结合公司目前经营规模、实际状况，并参照同地区、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，拟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从原来的 4.8 万元/年（税后）调整至 6 万元/年（税前），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完成换届之日起开始执行。公司独立董事因履行职务发生的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14 日